

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意见反馈

填表时间：2019年6月9日

指标体系名称	景洪市经济作物工作站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		
评价年度	2018年	评审性质	
项目投资	1422.33万元	财政预算安排数	1422.33万元
评价机构	华业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	责任人及联系方式	李学梁（18908891279）
被评价单位	景洪市第四中学	责任人及联系方式	郭顺云.13708813103
体系是否已征求被评价单位意见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被评价单位意见	无		
被评价单位签章确认		单位负责人签字： 郭顺云 2019年6月10日	

注：本表需提交一式二份，不够填写时可另附纸。